

正修科技大學 通識教育 教學綱要

科目名稱：(中文) 書法藝術賞析 (人文學)
(英文) Calligraphy art appreciation
開課時間：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
授課年級：大學日間部
總學分數：2 學分
每週上課時數：2 小時
授課教師：陳國昭
上課時段：星期二下午 6.7 節

一、教學目標：

使大學生了解中國書法源流、各種書體的介紹與書寫錄影介紹，以期達到如何欣賞中國書法之美。

二、授課進度及科目內容：

| 週次 | 授課內容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第一週 | 書法史簡介 |
| 第二週 | 篆書的介紹(甲骨文、大篆) |
| 第三週 | 篆書的介紹(小篆) |
| 第四週 | 隸書的介紹(漢隸) |
| 第五週 | 隸書的介紹(清隸) |
| 第六週 | 楷書的介紹(初唐楷書) |
| 第七週 | 楷書的介紹(中唐楷書) |
| 第八週 | 楷書的介紹(元明楷書) |
| 第九週 | 筆試(期中考週) |
| 第十週 | 行書的介紹(王羲之) |
| 第十一週 | 行書的介紹(王羲之) |
| 第十二週 | 行書的介紹(王獻之) |
| 第十三週 | 行書的介紹(蘇軾、黃庭堅) |
| 第十四週 | 行書的介紹(米芾、蔡襄) |
| 第十五週 | 行書的介紹(元明清諸家) |
| 第十六週 | 草書的介紹(張旭及懷素) |

| | |
|------|-------------|
| 第十七週 | 草書的介紹(千字文等) |
| 第十八週 | 筆試(期末考週) |

三、上課方式：

1. 教師講授

網頁呈現、錄影筆法介紹與創作分享

筆試時將以各種書體及字體為考試內容

每周上課後將發給當周的字體硬筆練習，下周交回。

四、教學評量：出席率、硬筆練習、期中期末筆試成績

五、指定教科書：無

六、參考書：無

【請遵守智慧財產權概念，並不得非法影印】